

開青

周金水

相傳普國介子推割肉事太子重耳，太子流亡十九登基，介子推背母到綿山事母，不領賞、不輔政，文公火燒綿山三日夜，介子推背母亡於柳樹旁，文公不捨其孝心，介子推忌日，文公插柳枝悼念，百姓感動仿倣。插柳演變為飲水思源、慎終追遠習俗，在春社日祭拜新墓儀式中，以有「竹頭竹葉」的出尾竹，插在墓園的後方，表示「有始有終、事死如事生」對往生親人的哀思，出尾竹除了開青儀式之外，也應用在魂幡、喪葬、五色布、掛紙、慎終儀式、作忌、還老願、酬神、祈福、祈醮、圓福、買桃枝、五月節、中元節、義民節、燈篙、祭壇中廣為應用。

客俗開青是一年之土葬新墓（火葬僅為寄岩、進金入塔，沒有開青儀式）。開青有墓祭、思源、整理、美化多重意義，新墓入土已首祭、一年內如果再墓祭、有不吉祥、重祭、重喪的忌諱，而避免重掛，以開青代之。開青祭品，子孫以房為單位備雄雞、上肉、魷魚、清香、壽金、福金、大銀、紅燭、炮燭、米酒、紅版、發版、艾草版、韭菜、蔥蒜或吉祥紅線、紅包、紅版、紅龜版、紅桃版、紅蛋、發版祭拜。出尾竹一根插在墓園正後方，表示長長久久、子孫吉祥、世代交替，祭後拔除。例外：百日娶的新人不上花墳（不拜新墓）。

掛紙墓祭的時間，從正月半後，利用正月半，拜神供品再墓祭可省一付牲禮祭品，土葬後三年，第一年清明節前一日為節前墓祭，第二年清明節當天，第三年清明節次一日為節後墓祭，四年起均在清明節前墓祭。但開青在清明節前至春分之間的「春社日」為正俗，以正月半過就開青較少數。

開青一俗是避免重掛，開青以有頭有尾之出尾竹之外，竹頭部份插入新墳墓後面，掃除邪惡凶煞，並在出尾竹尾部綁些一條一條的豬肉，防白虎搔擾，拜完拔除將竹剖開，丟到他處。出尾竹有標示作用，引導孤魂野鬼分享祭品，敦親睦鄰、招請、賄賂、食飽後不要騷擾的

意義。

客俗另有阿爸天天請客的傳說：去年阿牛的父親過世，清明節到了，阿牛見到正月半過後就有許多人掛紙，阿牛因父親過世，還沒有滿一年不能掛紙，依俗開青拜畢回家，了一件心事，可是他父親天天託夢給他，向他抱怨：「天天要請客，應付不了。」阿牛心很急，便到濟公廟問乩童，乩童告訴他：「你拜後沒有拔掉出尾竹，就是天天通知好兄弟請客，所以你父親天天要請客。」